

# 姑苏区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现公布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六部分组成。报告统计数据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报可在“中国姑苏”门户网站（<http://www.gusu.gov.cn/gusu/>）下载。

## 一、概述

2018 年，我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 号），认真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18〕193 号）提出的各项任务，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助力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 （一）细化政务公开任务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18〕193 号）文件精神，结合区情实际，制定出台《姑苏区 2018 年政务公开工

作要点实施方案》(姑苏办〔2018〕146号),以高质量推进政务发布解读回应工作、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公开质量和实效、强化政务公开制度保障和平台支撑为工作目标,制定11项重点任务和39项主要工作,围绕着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积极回应关切、切实加强平台建设,分解任务、落实责任,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推动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

## **(二) 深化政务公开内容**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8〕63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8〕101号)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苏府办〔2018〕248号)等上级文件精神,重点深化对本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有直接影响的重大项目在批准、招投标、施工、变更、质量把控安全、竣工等方面信息公开;重点深化脱贫攻坚领域、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教育领域、基本医疗卫生领域、生态环境领域、灾害事故救援领域、公共文化体育领域方面的信息公开;重点深化住房保障领域、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域、政府采购领域、国有产权交易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的信息公开,有效规范权力阳光透明运行,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 **（三）强化政务公开考评**

2018年，经修改完善，区党政办重新发布了《关于印发“中国姑苏”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考评办法的通知》（姑苏办〔2018〕123号）等文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合法、准确、及时、规范。以区党政办牵头总抓，各单位对照《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姑苏区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姑苏办〔2018〕146号）要求落实各项工作，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按照通知要求，督促各单位加强信息更新发布，拓展信息公开重点领域；及时转载国家、省、市网站发布的重要政策信息，并将此项工作作为贯彻落实上级精神的具体抓手不松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全区通过“中国姑苏”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910条，政策解读34条，举办新闻发布会14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2984条，累计公开政府信息数27050条。按要求公开了《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和财政预决算报告等各类文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及时更新了《姑苏区信息公开指南》、《姑苏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完成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充实和完善了专栏信息内容。

###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8年，全区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3件，其中网上申请44件，信函申请29件，申请公开的内容涉及房屋拆迁、

土地征收等方面信息，我区对此均予答复。2018年，区长信箱共受理827件，公众监督受理586件，我区均及时予以了回复。

####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区本级有1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经复议予以维持1件。3件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其中，1件一审还没开庭，2件一审法院驳回原告起诉。

####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我区对受理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向申请人收取相关费用。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与广大人民群众对政府政务公开的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存在两个方面问题：一是部门主动公开的意识需要进一步增强，缺少专职的政务公开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政府公开工作培训有待加强；二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政务公开的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措施有待细化和深化，监督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2019年将紧紧围绕苏州市委市政府和姑苏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更好地发挥信息公开对在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性政

府工作中的促进作用。一要做好机构改革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权划入与划出单位做好信息公开工作衔接；二是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加大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扩大公众参与等工作的力度；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通过开展培训会 and 交流会，提高业务人员的素质，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四是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立政务公开保障机制，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